

郑州加力推进医联体建设

构建上下联动横向联合纵横协作的医疗联合协调发展格局

今年至少建成两至三个医共体

开展医疗联合体建设,是整合区域医疗资源,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更好地实施分级诊疗和满足群众健康需求的重要举措。

今年,我市将继续完善医联体制度框架,三级公立医院和业务能力较强的二级医院要全部参与并发挥引领作用,全面推进县(市)区医共体建设,至少建成2~3个有明显成效的医共体。探索医联体内实行医保总额付费,引导医联体内初步形成较为科学的分工协作机制和较为顺畅的转诊机制。

2020年,形成较为完善的医联体政策体系,所有二级公立医院和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部加入医联体,不同级别、不同类别医疗机构间建立目标明确、权责清晰、公平有效的分工协作机制,建立责权一致的引导机制,使医联体成为服务、责任、利益、管理共同体,区域内医疗资源有效共享,基层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有力推动形成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

分区、分层、就近、协作

结合医疗资源结构布局和群众医疗服务需求,我市将充分考虑医疗机构区域分布、功能定位、服务能力、业务关系、合作意愿等因素,分区、分层、结合实际就近组建不同模式的医联体,积极鼓励社会力量举办的医疗机构参与医联体。

具体来说,由1家三级综合医院牵头,联合若干市、县、乡三级专科医院(除专科以外的其他科室)、二级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专业康复机构以及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构建综合医联体,纵向整合区域医疗资源,形成资源共享、分工协作管理模式。由专科学科能力较强的医院牵头,横向联合市属其他医疗机构的该专科技术力量,并向县(市)纵向延伸,开展专科学术交流培训帮扶及专科疑难重症的会诊、救治,提升全市各专科学科水平,构建纵横互联协作的专科联盟。由1家县级医院牵头,联合若干乡镇卫生院及其所属的村卫生室构建县医共体,构建三级联动的县域医疗服务体系。由1家三级中医院牵头,联合若干中医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中医专科医院构建中医医联体,有效整合全市中医药资源,与综合医联体、专科联盟、医共体相互依托、互为补充。

探索建立统一药品管理平台

医联体内部还将建立起一体化信息系统,推动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的连续记录和信息共享,实现医联体内诊疗信息互联互通,为预约诊疗、双向转诊、健康管理等提供信息化支撑。发挥远程医疗作用,促进医疗资源纵向流动,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服务能力。医联体内依托牵头单位建立医学影像中心、检查检验中心、消毒供应中心、后勤服务中心等,为医联体内各医疗机构提供一体化服务。在加强医疗质量控制的基础上,推进医联体内医疗机构间检查检验结果互认。探索建立医联体内统一药品管理平台,形成药品在医联体内共享与配送机制,方便患者就医。以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为重点,在医联体内加快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优先覆盖老年人、孕产妇、儿童、残疾人等重点人群,2017年城市签约服务覆盖率≥30%,农村签约服务覆盖率≥80%,城乡重点人群签约服务覆盖率≥60%,高血压、糖尿病患者规范化诊疗和管理率≥40%,通过签约服务,鼓励和引导居民在医联体内到基层首诊。

本报讯(记者 赵文静)昨日,市政府办公厅下发《郑州市推进和加强医疗联合体建设实施方案》,规范完善医联体组织管理模式、运行机制和激励机制,推动医疗资源合理配置和纵向流动,引导优质医疗资源有效下沉,构建上下联动、横向联合、纵横协作的医疗联合协调发展格局。

安全生产 警钟长鸣



我省暂停审批超千米深矿山

本报讯(记者 黄永东 通讯员 刘百鹏)记者昨日从市安监局获悉,省政府安委会近日出台《关于推进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发展遏制重特大事故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进一步加强全省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生产工作。

在强化信息化、自动化技术应用方面,《意见》提出,三等及三等以上尾矿库要按照规定安装在线监测系统;单班井下作业人数50人及以上的地下矿山,要按照规定安装井下人员定位系统和监测监控系统;开采深度800米及以上的地下矿山,要按照规定安装在线监测系统;边坡高度200米以上的露天矿山高陡边坡,堆置高度200米以上的排土场要按照规定安装在线监测系统,并定期进行稳定性专项分析。

在规划准入方面,《意见》提出,暂停受理、审批新建、扩建开采垂直深度大于1000米的地下开采矿山和相邻矿界之间、矿界与周边民居住所、重要建(构)筑物之间最小安全距离小于300米的建筑用石料露天矿山。

在规模准入方面,《意见》提出,暂停受理、审批新建、扩建以下建设项目:铝土矿、硫铁矿、石膏矿最小开采规模低于30万吨/年或者最小服务年限小于10年的地下开采矿山;最小开采规模低于30万吨/年或者最小服务年限小于10年的建筑用石料露天矿山。

此外,《意见》还对工艺设备和人员素质准入方面提出要求。包括严禁使用国家明令禁止或淘汰的设备和工艺;未经培训合格人员一律不准上岗作业等。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挂牌出让结果公示

挂牌时间:2017年6月29日至2017年7月12日

郑政经开出(2017)008号(网)土地位于飞龙南街(规划路名飞龙街)以西、滃江东路(规划路名九龙大道)以北,使用权面积为1396.85平方米,竞得人为河南海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成交价为60万元。

郑政经开出(2017)016号(网)土地位于义通街以西、前程大道(规划路名前程大街)以东、康达路(规划路名故城北路)以北,使用权面积为15184.93平方米,竞得人为郑州市舜业钢铁有限公司,成交价为670万元。

2017年7月21日

义务兵家庭喜领优待金

本报讯(记者 李娜 通讯员 马昕)八一建军节即将到来,昨日上午,二七区“庆祝建军90周年暨义务兵优待金发放仪式”活动举行。代表们身披“军属光荣”绶带,胸前佩戴光荣花,喜领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和子女在部队的立功受奖喜报。

郑州警备区司令员尚守道出席活动。

为让参军人伍青年“政治有地位、经济不吃亏、发展有保障”,从2015年7月起,我市相继出台了多个法规文件,建立了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制度,大幅提升优待金标准,明确规定普通义务兵优待金标准不低于郑州市上年度农民人均纯收入的1.8倍,2017年达到33167元,到艰苦边远地区和特殊要求专业岗位服役的每人每年增加5000元,到西藏服役的每人每年增加两万元。

活动中,向义务兵家属代表发放了普通地区33167元和进藏兵53167元家庭优待金,向在部队立功受奖的官兵家属颁发了喜报。据了解,二七区今年共为725名义务兵家长发放家庭优待金2419.3万元。

东西部会展业大咖聚首郑州共商发展

本报讯(记者 黄永东)昨日上午,第六届中国东西部会展业论坛在郑州国际会展中心举行,与会嘉宾就会展业发展的机遇和挑战进行了交流。中国展览馆协会理事长郑世钧、副市长方正峰出席论坛并致辞。

上海市会展行业协会会长陈先进主持论坛。UFI亚太区分部经理马国麟,国家质检总局质量司副司长王赞松,励展博览集团大中华区高级副总裁孙钢,联办财经研究院院长、原国家税务总局副局长许善达,美国SMG集团高级副总裁Gregg Caren先后作了主旨演讲。嘉宾们就亚洲及中国会展业发展现状及未来展望、我国会展业如何提升质量、新税制对行业发展影响、会展企业如何做大做强、展馆如何更好管理经营等主题进行了深入交流。

记者获悉,去年郑州举办各类展会238个,规模仅次于北、上、广。郑州的交通区位优势、产业发展支撑、历史文化资源、优异的发展环境正吸引着越来越多的展会组织落户中原。

河南省宅基地复垦券交易公告

经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同意,河南省国土资源开发投资管理中心拟于2017年7月31日上午9时,公开交易宅基地A类复垦券;拟于2017年8月3日上午9时,通过网上拍卖方式公开交易宅基地B类复垦券。

详情请登录河南省国土资源厅机关门户网站或河南省国土资源开发投资管理中心门户网站。

联系人:吴先生 李女士
联系电话:0371-55906395 55906397

河南省国土资源开发投资管理中心 2017年7月21日

新郑市国土资源局 中牟县国土资源局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国土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郑国土资交易告字〔2017〕40号

经新郑市人民政府、中牟县人民政府、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批准,新郑市国土资源局、中牟县国土资源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国土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郑港出(2017)5、6号等27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7年7月21日至2017年8月21日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土地储备交易中心获取挂牌出让文件并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7年8月21日12时(以到账时间为准)。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17年8月21日17时前确定其竞买资格。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地点为郑州航空港区郑港六路与郑港四街北400米大运城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土地储备交易中心招拍挂大厅;挂牌时间为2017年8月10日至2017年8月23日10时。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二)本次挂牌为无底价挂牌,最高价格的出价人即为竞得人。

(三)竞买人须依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立项、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等有关报批手续。

七、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土地储备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371)86198269 86198826

联系人:王先生 梁女士

人民币账户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

账号:246805186231

开户行:中国银行郑州航空港支行

人民币账户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

账号:11014495723401

开户行:平安银行郑州分行

人民币账户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

账号:7622015740000062

开户行:浦发银行郑州东风支行

人民币账户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

账号:00000076998240020012-002

开户行:河南新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账户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土地储备交易中心

账号:262434715949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支行

2017年7月21日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年)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高度(米)			
郑港出(2017)5号	康二路以南、富八街以西	20306.9	工业	> 1.0	> 35	< 20	< 24	50	864	864
郑港出(2017)6号	新港十路以南、航空路以东	10071.3	工业	> 1.6, < 3.0	> 60	< 20	< 40	50	338	338
郑港出(2016)33号	新港八路南侧,规划仓储二街东侧	99591.2	仓储用地	> 1.0, < 2.0	> 40	> 10, < 20	< 45	50	3048	3048
郑港出(2017)14号	机场南路南、会展路东	90748.2	仓储用地	> 1.0, < 2.0	> 40	< 20	< 45	50	2768	2768
郑港出(2017)15号	规划物流仓储一路南、会展路东	141919.9	仓储用地	> 1.0, < 2.0	> 40	< 20	< 45	50	4343	4343
郑港出(2017)18号	机场南路南侧,规划物流仓储五街东侧	41159.1	仓储用地	> 1.0, < 2.0	> 40	< 20	< 45	50	1256	1256
郑港出(2017)20号	规划物流仓储一路南,规划物流仓储五街东侧	51053.0	仓储用地	> 1.0, < 2.0	> 40	< 20	< 45	50	1558	1558
郑港出(2017)31号	规划物流二路以南,规划物流二街以东	57661.2	仓储用地	> 1.0, < 2.0	> 40	> 10, < 20	< 45	50	1926	1926
郑港出(2017)32号	规划物流三路以南,规划物流三街以东	53372.6	仓储用地	> 1.0, < 2.0	> 40	> 10, < 20	< 45	50	1783	1783
郑港出(2017)19号	规划物流仓储一路北侧,规划物流仓储五街东侧	32318.6	商务用地(兼容商业)	> 1.0, < 3.0	< 40	> 25	< 60	40	6409	6409
郑港出(2017)22号	规划工业一路以南、双鹤湖一街以东	40825.8	城镇住宅用地	> 2.0, < 2.5	< 25	> 30	< 100	70	7370	7370
郑港出(2017)23号	双鹤湖路以北、双鹤湖一街以东	30822.1	城镇住宅用地	> 2.0, < 2.5	< 25	> 30	< 100	70	5142	5142
郑港出(2017)24号	规划工业三路以北、双鹤湖一街以东	56026.3	城镇住宅用地	> 1.0, < 1.2	< 30	> 30	< 30	70	7794	7794
郑港出(2017)25号	规划工业三路以南、双鹤湖一街以东	47556.1	城镇住宅用地	> 1.0, < 1.2	< 30	> 30	< 30	70	6782	6782
郑港出(2017)26号	规划工业四路以北、双鹤湖二街以西	24966.9	城镇住宅用地	> 1.0, < 1.2	< 30	> 30	< 30	70	3691	3691
郑港出(2016)50号	航空路以南、航空路以西	50601.1	城镇住宅用地(兼容商业)	> 1.0, < 3.2	< 25	> 30	< 100	70/40	10075	10075
郑港出(2016)51号	规划一路以南、规划物流三街以西	54926.9	城镇住宅用地(兼容商业)	> 1.0, < 3.4	< 25	> 30	< 100	70/40	11156	11156
郑港出(2016)52号	郑港十一路以北、会展路以东	48308.4	城镇住宅用地(兼容商业)	> 1.0, < 2.5	< 25	> 30	< 75	70/40	9706	9706
郑港出(2016)79号	邻里东路以南、规划园博园东五街以东	65809.8	城镇住宅用地(兼容商业)	> 1.0, < 3.5	< 30	> 30	< 100	70/40	12458	12458
郑港出(2016)80号	幸安路以南、规划园博园东五街以东	52651.0	城镇住宅用地	> 1.0, < 3.5	< 25	> 30	< 100	70	9135	9135
郑港出(2016)81号	瑞空路以南、双鹤湖二街以东	84489.2	城镇住宅用地	> 1.0, < 3.5	< 25	> 30	< 100	70	15335	15335
郑港出(2016)82号	瑞空路以南、航空路以西	95857.3	城镇住宅用地	> 1.0, < 3.5	< 25	> 30	< 100	70	16632	16632
郑港出(2016)83号	幸安路以南、航空路以西	79907.9	城镇住宅用地	> 1.0, < 3.5	< 25	> 30	< 100	70	13865	13865
郑港出(2016)84号	邻里西路以南、规划园博园西七街以东	79505.6	城镇住宅用地(兼容商业)	> 1.0, < 3.0	< 35	> 30	< 100	70/40	14351	14351
郑港出(2016)85号	祥里路以北、规划园博园西七街以东	73658.9	城镇住宅用地(兼容商业)	> 1.0, < 3.0	< 35	> 30	< 100	70/40	13429	13429
郑港出(2016)86号	幸安路以南、祥里路以西	80828.4	城镇住宅用地(兼容商业)	> 1.0, < 3.0	< 30	> 30	< 100	70/40	14453	14453
郑港出(2016)91号	人民东路以南、规划生物科技二街以西	81358.2	城镇住宅用地	> 1.0, < 3.0	< 25	> 30	< 100	70	12204	12204